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uzhou Xinglu Water (Group) Co., Ltd.*

瀘州市興瀘水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81)

補充公告
須予披露交易
成立合資公司

茲提及瀘州市興瀘水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十一月十二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為成立合資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補充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就成立合資公司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以下進一步資料，包括合資公司具體的發展計劃、業務需求及註冊資本的擬定用途；及管道直飲水業務與本集團發展戰略之契合性。

I. 合資公司具體的發展計劃、業務需求及註冊資本的擬定用途

合資公司將發展管道直飲水設備及二次供水設備之生產和銷售，並開展管道直飲水業務的投資、建設及營運管理。合資公司主要將為客戶制定直飲水供給方案，銷售管道直飲水及二次供水設備(包括安裝服務)及／或開展向用戶收取直飲水水費等業務。

合資公司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0,000元，於商業上屬合理及必要，可滿足合資公司初始營運所需。釐定該金額時，已考慮合資公司擬進入行業的資本屬性、業務需求及營運開支。擬定資金分配如下：

(i) 基地配套建設投入預計約人民幣5,000,000元，用於合資公司自有生產基地建設、生產直飲水及二次供水相關設備的生產設施購建及安裝等支出；

(ii) 運營資本費用預計約人民幣5,000,000元，用於合資公司市場推廣、平台建設及運營資本等支出；及

(iii) 項目資本投入預計約人民幣40,000,000元，涵蓋學校、公建單位及居民小區管道直飲水項目，在承接具體項目時用於投入相應項目的勘測設計、管網接駁、淨水與終端設備安裝及系統接入調試等工程。

於本補充公告日期，合資各方並無就合資公司作出任何追加出資之承諾。倘合資公司未來因業務擴展出現額外重大資金需求，是否需要其股東進一步出資須經合資公司董事會及股東會另行審議釐定。本公司將會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適當時就有關事項另行刊發公告。

II. 管道直飲水業務與本集團發展戰略之契合性

本集團核心業務為自來水供應及污水處理，管道直飲水及二次供水設備業務屬於供水產業鏈之延伸，有關管道直飲水業務按市場化模式開展，與本集團既有水務主業高度契合。本集團具備區域供水運營資源、廣泛用戶基礎、成熟水質檢測體系及工程執行能力；合資夥伴安徽舜禹生態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母公司安徽舜禹水務股份有限公司於管道直飲水領域擁有裝備製造、技術研發及投建營一體化之全鏈條實施能力。雙方發揮各自優勢協同合作，藉合資平台整合資源，於現有供水業務基礎上拓展分質供水服務，豐富集團業務板塊、培育新的盈收增長點，符合本集團之發展戰略。

除上述補充資料外，該公告所載之其他所有資料均維持不變。本補充公告應與該公告一併閱讀。

承董事會命
瀘州市興瀘水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棋楠

中國瀘州市
2026年11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兩名執行董事，即陳棋楠先生及徐光華先生；(ii)三名非執行董事，即徐飛先生、張光惠女士及胡芬芬女士；及(i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馬樺女士、傅驥先生及梁有國先生。

* *僅供識別*